

论宋代分题分韵

——更有意味和意义的酬唱活动形式

吕肖奂

(四川大学 中国俗文化研究所, 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 分题分韵自齐梁产生后, 逐渐成为诗人们集体活动时一种颇有趣味的竞技性娱乐性游戏, 经过隋唐诗人们频繁集会的创作探索, 到了宋代, 更随着唱和风气的普遍深入, 其游戏规则被发展得更有意味和意义。分题之“题”, 反映的是各个时代集会者们的表达情趣与群体时尚变化; 分韵之“韵”, 从齐梁的随意无序走向宋代的有意有序; 以题为韵, 是唐宋诗人们寻找出的内容与形式契合点; 以韵点题, 即以分韵之韵句点明集会之主题, 无疑是宋代诗人们发掘出的最有意味、有意义的题韵结合形式, 这一形式既有文化意蕴又有点睛之用, 可以说是将分题分韵的游戏规则提升到了最高级别。

关键词: 宋代; 分题之题; 分韵之韵; 以题为韵; 以韵点题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257-0246 (2014) 03-0121-07

分题分韵赋诗活动在南北朝时期(一般认为在齐梁)产生^①, 经过隋唐发展, 唐末五代时期已经屡见不鲜, 到了宋代, 更是成为个人创作尤其是文人集会上不可或缺的常态行为。

分题分韵可以是个人行为: 一个诗人可以自己分题、分韵, 譬如欧阳修《文忠集》有《游龙门分题十五首》即是个人将龙门的十五个名胜古迹分成十五个题目, 一一吟咏, 许多别集中的此类组诗都可以称之为个人分题诗; 譬如陈文蔚《克斋集》卷十四有诗题《以“花枝好处安详折, 酒盏满时搁就持”为韵, 赠徐子融》, 就是他自己将邵雍《首尾吟》诗的一联分作十四个韵脚, 分别创作十四首诗歌, 然后赠给朋友欣赏。宋人别集中这类诗也不少。分题分韵更可以是集体行为: 两个以上的诗人相聚, 先确定题目和韵脚, 定好之后, 通过抓阄拈阄的方式, 随机选取题目或韵脚, 然后按照得到的题目或韵脚同时赋诗, 这种行为也可以称作探题探韵。个人分题分韵赋诗, 属于独吟型创作; 而群聚分题分韵赋诗, 属于酬唱型创作。两者在形式上互有借鉴, 在起源上难分先后, 但在创作形态上却大为不同。独吟型的分题分韵是自发的个人挑战个人创作能力的行为, 无时间限制, 可以细心推敲; 而酬唱型的分题分韵, 则是带有强制性的集体竞赛式的创作行为, 有严格的时间限制, 考验的是诗人即时应变创作能力。本文主要关注的是作为集体行为的分题分韵诗歌创作。群聚分题分韵, 不像赠答、和意、和韵、用韵、次韵唱和那样有唱有和、前呼后应, 那种属于历时性、对话式的交流; 而是具有组织性、主题性、互竞性, 属于共时性、平行对等式的创作交流, 是一种竞唱无酬式的酬唱型创作活动。分题分韵既然是个人就可以单独完成的创作活动, 又何需群聚多人去分别完成? 实际上, 这个将一项任务交给多人完成的过程, 就是合而分之的艺术游戏。当个人行为变成集体行为时, 原本比较纯粹的艺术创作, 无疑被人为地赋予了组织合作、娱乐游戏的成分。我们从文人群聚时有意无意、有序无序的分题之“题”与分韵之“韵”上, 能够感受到古人分分合合、游心于艺的美感。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1BZW048)。

作者简介: 吕肖奂, 四川大学中国俗文化研究所教授, 博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宋代文学。

① 吴承学《中国古代文体学研究》,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1年, 第74页。

宋人继承了前人群聚分题分韵的传统活动形式，并将其发展得更有艺术意味和文化意义。

一、分题之“题”：不同时代文人酬唱活动集体情趣的传承与变化

分题之“题”，即诗歌的题目，而诗歌的题目标注的就是诗歌的题材或主题。集会所分之“题”，表面上看，不过是游戏、娱乐的一种活动内容，其实反映的却是集会者的共同关注点、兴趣点，是文人的群体时尚，所谓集体情趣乃至集体意识、精神。

分题诗在产生之初，即是以咏物分题为主的活动，如南齐谢朓与诸人“同咏乐器”，谢朓得琴，王融咏琵琶、沈约咏箎；又“同咏坐上玩器”，谢朓得乌皮隐几、沈约咏竹檻榔盘；又“同咏坐上所见一物”，谢朓得席，柳恽同咏席、王融咏幔、虞炎咏帘，沈约咏竹火笼。^① 所分咏之题，皆是诗人日常所见、所用、所玩赏之物，这表明当时文人集会时就已经开始集体关注乐器、玩器、生活日用器。这种文人的集体情趣，其实一直影响着后代文人。宋代文人集会分题，就继承着这一分题咏物的传统，如韩维《南阳集》卷二有《西轩同诸君探题得“食奁”》，并自注“探西轩物为题”，因“诸君”诗已经散佚，无法得知所探何题，却可以推知应该大多属于轩中所见之饮食类器物；卷八有《北园坐上探题得“新杏”》，可知所探当是园中所见的各种果木；刘昌诗《芦浦笔记》卷十记载胡藏之“尝侍燕席，以柈中果子分题赋诗”，可知这回主题系列是各种食物。这类咏物分题在宋人诗集中很常见，从中可见虽然经过几百年的时间流逝，世事早已是沧海桑田，而文人的集体情趣却仍然沿袭前代，自然物品与人工器物仍然是他们关注的对象，只是所咏之物更加日常化、多样化、新奇化一些。宋人在沿袭咏物分题传统的过程中，也有一些创新意识。譬如魏了翁《鹤山集》卷三《重九后三日，后圃黄华盛开，坐客有论近世菊品日繁，未经前人赋咏，惟明道尝赋“桃花菊”，外此无闻焉。因相与第其品之稍显者，各赋一品，某探题得“桃花菊”》，宋人其实一直在寻找“未经前人赋咏”的题目，但这对已有千年传统的诗坛而言，的确很难开拓出一片新天地。他们大多数做法，只是在丰厚的传统上进行递创。沈遘《西溪集》卷一有《以席间所望见为题得“偃松院”》、《以后圃诸亭观为题得“巽亭”》、《是日观画以画为题得“胡瓈马”》几首诗，可以说是以分题的形式，记录了宋代文人宴饮游观时的各种活动，他们扩大到以亭院为题、以画为题，眼界稍微比前人开阔一些，集体情趣有些细微变化。宋代群聚分题赋诗有相当一部分题目是赏玩字画文玩、古董古迹，如欧阳修《文忠集》卷五十四有《堂中画像探题得“杜子美”》，王安石在欧阳修坐上分赋《虎图》^②，姜夔《白石道人诗集》卷下有《与和甫、时甫分题画卷，夔得“剡溪图”》，均是以画为题，可见宋人集会时对各种图画的爱好与鉴赏。宋代文人喜好收藏古董，集会鉴宝成为当时时尚，所以不少分题活动以文玩古董为题，如李廌《济南集》卷四有《分题得古香炉》，其他人应当也会分得别样古物。程俱《北山集》卷三《同江、赵、潘集，以钟监、博山炉、黟砚、石屏为题。予得“钟监”，分韵得“金”字。钟监，盖响板也，形制如钟，背作云雷纹，面可监。我曹创为之铭曰“癸巳作钟监，子子孙孙，永保用张。”有篆，甚奇古》，详细记载了当时文人集会鉴赏古董文玩且分题赋诗的情状。从中可以看出宋代文人的集体复古情结与复古行为。贺铸《庆湖遗老诗集》卷一《彭城三咏。元丰甲子，予与彭城张仲连谋父、东莱寇昌朝元弼、彭城陈师中传道、临城王适子立、宋城王羶文举，采徐方陈迹分咏之。予得戏马台、斩蛇泽、歌风台三题，即赋焉。戏马台在郡城之南，斩蛇泽在丰县西二十里，歌风台在沛县郭中》，六人分题吟咏彭城各处名胜古迹，贺铸一人得三题，还饶有兴趣介绍其地理位置，像是给地方名胜古迹做宣传广告，反映出当时文人对自身所在地域文化的关注。

^① 谢朓诗与他人分题诗均见《谢宣城集》卷5，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② 《诗人玉屑》卷17引《漫叟诗话》：“荆公尝在欧公坐上赋《虎图》，众客未落笔，而荆公章已就。欧公亟取读之，为之击节称叹，坐客搁笔不敢作。”

宋代文人甚至以经书分题，程俱《北山集》卷五有《仲嘉分题得“诗”、分韵得“经”字。是日仲嘉以事先归，代作一首》、《再分题得“易”、分韵得“醉”字一首》，这种集会分题反映出宋代诗人对儒学、理学的热衷程度。

有些集会分题形式曾经十分流行，如唐代盛行的一种分题咏物以送别的活动，李白就有《送祝八之江东赋得浣纱石》、《赋得白鹭鸶送宋少府入三峡》^① 等诗，皎然《杼山集》中此类诗歌颇多。五代宋初这一分题形式大盛，徐铉《骑省集》卷三《送钟员外诗序》详细记录了他和诸君的一次分题赋物送别，让我们对这种形式有更为细节化的了解：

岁辛亥冬十月，天子命吾友德林为东府亚尹、太弟谕德。萧君洵诸客饯于石头城。云日苍茫，园林摇落，樽酒将竭，征帆欲飞。处者眷眷而不能回，行者迟迟而不忍去。烟生景夕，风静江平。君子曰：“公足以灭私，子当促棹；诗所以言志，我当分题。”故以“风、月、松、竹、山、石”，寄情于赠别云尔。

六人六首诗歌都保留在徐铉别集中，每人都以所分之“物”为吟咏对象，而主题却是送别。宋初还有王禹偁《赋得纸送朱严（自注即席探题）》、杨亿《即席赋得笔送宗人大著通判广州（自注毫字）》，都可以说明这一形式当时的流行状况。但宋代中期以后，这种形式就逐渐减少甚至消失。以前人名句分题，是后代诗人集体向前代经典致敬的行为，唐代比较多，如张九龄《赋得“自君之出矣”》，王维《赋得“清如玉壶冰”》、《赋得“秋日悬清光”》，孟浩然《赋得“盈盈楼上女”》，钱起《赋得“寒云轻重色”送子恂入京》，^② 从中可以看出唐人对汉魏六朝诗歌的热爱与接受取向。宋代也有不少个人沿袭这种做法，常常拟成系列组诗，^③ 这个做法与唐宋的省题诗多以前人诗句为题的科举考试习惯有一定关系，^④ 但宋人似不大喜欢以此分题，偶有一些如徐铉《赋得“风光草际浮”》、刘敞《分题“鸟鸣山更幽”》、苏辙《“落叶满长安”分题》，^⑤ 等，却并不常见。这既可以说说明文人集体兴趣与个人兴趣不大相同，也可以说明宋人的集体兴趣有所转移。

分题是文人以诗歌创作为娱乐活动内容的智力游戏，分题之“题”，呈现的是文人集会时的共同关注点，反映的是文人集体休闲娱乐生活。仅从所分之“题”考察，可以看出宋代诗人对齐梁隋唐酬唱题材的继承与变化，看出二三百年间文人集会生活的一脉相承与不断发展。

二、分韵之“韵”：游戏规则的从随意无序到刻意有序

早期分韵诗的“韵”字之间，并无多少逻辑严密的次序，当时诗人集会时，常常规定一人“赋韵”，如《南史》卷五十五云“帝于华光殿宴饮连旬，令左仆射沈约赋韵”。“赋韵者”安排好韵字之后，参与者采取披钩或抓阄方式分取，所谓“先书韵为钩，坐客均探，各据所得，循序赋之”^⑥。当时每位参与分韵赋诗者，所得的多个韵字多属于同一个韵部或相邻韵部，如“《陈后主文集》十卷，载王师献捷，贺乐文思，预席群僚各赋一字，仍成韵。上得盛、病、柄、令、横、映、彊、并、镜、庆十字；宴宣猷堂，得迮、格、白、赫、易、夕、掷、斥、坼、哑十字；幸舍人省，得日、溢、

^① 一部分“赋得”是分题分韵的早期名称之一。详参吴承学《中国古代文体学研究》，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76—79页。

^② 以上分题所用之诗句分别出自：徐幹《室思》（宋齐人多有同题仿拟）、鲍照《白头吟》、江淹《望荆山诗》、《古诗十九首》、陈后主《幸玄武湖饯吴兴太守任惠》。

^③ 如林希逸《竹溪齋齋十一稿续集》卷17、18《省题诗》。

^④ 《文苑英华》卷180—189收录《省题诗》，诗题中有一半是前人诗句。

^⑤ 分别见谢朓《和徐勉出新林渚诗》、王籍《入若邪溪》、贾岛《忆江上吴处士》。

^⑥ 程大昌《考古编》卷7，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一、瑟、毕、讫、橘、质、帙、实十字，如此者，凡数十篇，今人无此格也”^①。这些韵字之间没有紧密联系，但赋诗时必一一押到，类似于后世的次韵诗。参与集会的每个人所得之韵也有严格规定，但人与人之间所得的韵部韵字却没有任何有机联系。这就是“古人分韵之法”^②。不太在意参与者之间的韵部韵字关系，比较随意，有纯粹的设韵为诗的游戏色彩。以剧韵强韵（又称作险韵僻韵）分韵，也是分韵诗的一大特点，不仅南北朝如此，^③唐代直到唐末宋初都还很流行，叶梦得《石林燕语》卷八云：“太宗当天下无事，留意艺文，而琴棋亦皆造极品，时从臣应制赋诗，皆用险韵，往往不能成篇……王元之尝有诗云‘分题宣险韵，翻势得仙棋。’”不仅皇帝喜欢以险韵挑战群臣的创作能力，当时的僧人之间也以僻韵或僻题有意“相互为难”，所谓“诗因试客分题僻”^④。“赋韵者”只在韵部中挑拣剧韵强韵，各韵之间自然不会有太大关联。之所以如此，就是因为当时分韵的主要目的在于以难押之韵字、韵部考验诗人的创作能力，而尚未顾及押韵以外的意义。

齐梁以后的文人集会，逐渐注重参与者所分韵字或韵部之间的关联。“赋韵者”安排韵字时，试图创造一些规则，不纯粹以毫无关联的险韵、僻韵难人。譬如唐人就开了以参与者姓名为韵的先例，如权德舆《送李处士归弋阳山居》，诗题下自注云“限姓名中用韵”。宋代一些诗人集会，继承了这个传统，如李廌有《史次仲、钱子武与余，在报恩寺纳凉分题，各以姓为韵》、谢逸《与诸友访黄宗鲁，宗鲁置酒于思猷亭，席上分韵赋思猷亭诗，各以姓为韵，予得谢字》，就是以诗人各自姓氏为韵的范例。谢逸另两首诗《吴廸吉载酒永安寺，会者十一，分韵赋诗，以字为韵，予用逸字》、《游文美清旷亭，各以字为韵》，则是将唐人以“名”为韵做法，拓展到“以字为韵”。贺铸有两首分韵诗题，写到聚会诗人互相择取参与者的姓、名、字为韵《三月二十日，游南台，与陈传道、张谋父、王文举、乙丑同赋，互取姓为韵，予得陈字》，《游雍丘燕溪分韵作。丁卯二月，领大匠属治事至雍丘，与故人吴择仁智夫、赵子漪澄之同游，因分韵赋诗，予得漪字》。这种分选韵字的方法，不以险韵僻韵难人为目的，而将参与者姓名字加入，加强了分韵规则的有序性，^⑤增强了参与者与分韵唱和活动的联系，而且增进了参与者之间的关系。

当然，以姓名字为韵，其偶然成分、游戏色彩仍然十分明显，宋代诗人还一直有意无意地寻求更有序、更有意味的分韵形式，以便提高分韵赋诗活动的意义。以已有的诗句、经典句或成语为韵，无疑是分韵诗中最有艺术意味的游戏形式。精心选择出来的“韵句”，将本来没有必要联系的韵字变得关系密切，比以姓名字为韵还要有逻辑关系，有意义。这一点将在后文详细分析。

三、以题为韵：从有序到有意味

一般认为，分题主要是指分选诗歌的题目（题材、主题、标题），基本属于诗歌内容方面的问题；分韵则指分选韵字（韵脚、韵部），属于诗歌形式方面的问题，两者并无太大关联。如严羽《沧浪诗话》之《诗体》部分云：“有分题，有分韵。”但“分题”的语义并非如严羽所说“古人分题，或各赋一物，如云‘送某人分题得某物也’。或曰探题”那样明晰，也非我们的定义那样明确。

从宋代诗人的实际用语上看，“分题”一语所指经常十分模糊，譬如杨亿《上元夜会慎大詹西斋，分题得“歌”字》，所得之“歌”是韵还是题？或者既是题又是韵？苏颂《游保宁院练光亭，

^① 洪迈《容斋随笔》续笔卷5，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② 俞樾《茶香室丛钞》四钞卷13“古人分韵法”。

^③ 详参吴承学《中国古代文体学研究》，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76页。

^④ 此诗句之作者，各处所载不同，有闽僧或南方僧朋多、可朋、有朋、有明等不同说法。刘攽《中山诗话》似最早记载，原作“闽僧有朋多，诗如……”，因此“朋多”似最确。当时人的分题不一定指分“题”，也指分“韵”，见下文论述。

^⑤ 此种分韵法还对考证佚名诗人的姓名字颇有用。如《四库全书总目》卷158邓深《大隐居士诗集》提要：惟集中有“游罗正仲磬沼分韵诗”题曰“深得一字”，“诸人集贫乐轩赏花分韵诗”题曰“深得把字”，则其名当为邓深。

同丘、程、凌、林四君分题，用“业”字韵》，“业”自然是韵，但分的题却并非“业”，则分题似乎就是指分韵。王安石有《送裴如晦即席分题三首》，注云“以‘黯然销魂，惟别而已’为韵，拟‘而、惟’字韵作。”显然诗题中的“分题”之“题”，指的就是注解中所说的“韵”。并非宋人的“分题”概念不清，而是在当时集会活动中，分题与分韵总是有意无意地结合在一起，不可分离，因此造成了分题一词的多义性。分题与分韵既可以分别单独举行，也可以合在一起同时举行。既分题又分韵的活动，显然增加了创作难度。唐代就有既分题又分韵的活动，但当时大多数“题”与“韵”之间没有太大关系，如皎然有《五言赋得“夜雨滴空阶”送陆羽归龙山（同字）》、《五言赋得灯心送李侍御萼（光字）》。《五言赋得竹如意送详师赴讲（青字）》等，所得的韵字，与所得的题目没有直接关系。一般来说，题与韵之间不需要太多联系，但是频繁的不间断地集会活动促使诗人不断地在题与韵的关系上花样翻新。

宋人计敏夫《唐诗纪事》卷三十九云“乐天分司东洛，朝贤悉会兴化亭送别，酒酣，各请一字至七字诗，以题为韵。”此序之下，收录了王起、李绅、令狐楚、元微之、魏扶、韦式、张籍、范尧佐以及白居易等九人所赋的八个题目：花、月、山、茶、竹、书、诗、愁，这八个作为题目的字所在的韵部，也就是每首诗歌的所有韵脚必须出自其中的韵部，这就是“以题为韵”。“以题为韵”的说法是否出自白居易的这次聚会之诗序，尚需考察^① 但唐代的确已经有“以题为韵”的做法，如元稹就有《赋得“鱼登龙门”用“登”字》，只是这种做法在唐代还比较少。“以题为韵”的做法可能受到唐代科考时“试赋用韵”的启发。《文苑英华》卷四十九收录唐代五人所做《花萼楼赋》五首，其题下注云“以花萼楼赋一首并序为韵。”所作之赋就是依照“花萼楼”三个字的顺序为韵。从《花萼楼赋序》可知此次的“试赋用韵”，是在“开元中岁，天子筑宫于长安东郭”不久，则这种做法至少从盛唐就开始了。《容斋随笔》续笔卷十三云“唐以赋取士，而韵数多寡、平侧次叙，元无定格，故有三韵者，《花萼楼赋》以题为韵，是也。”

北宋中后期，“以题为韵”的做法比较普遍，譬如惠洪《石门文字禅》卷七有《和杜司录“岳麓祈雪”，分韵得“岳”字》，王安礼《王魏公集》卷一有《游集禧中元东轩，分题得“东”字》；谢逸《溪堂集》有《与诸友分韵咏古碑，探得“罗池庙记”，以“池”字为韵》，《游宝应寺分咏古迹，探得“颜鲁公戒坛碑”，以“坛”字为韵》。因为这种做法增多，“以题为韵”的说法也就在这个时期出现，如彭汝砺《鄱阳集》卷十有《冬寒围炉，以题为韵，得“寒”字》，綦崇礼《北海集》卷一有《德升尚书赋“溪风亭”二首，以题为韵，顾“风”字某已先作，别赋“溪”字一首》。谢逸《吴子珍家分韵，咏席上果，探得橘子，以“橘”字为韵》。所吟咏诗题中的字，就是诗韵必须使用的字，而这首诗的其他韵脚也必须出自这个字所在韵部。题即韵，韵即题，题与韵密切连接在一起。之所以“以题为韵”，一个原因可能是分韵者想要方便省事，另一个原因则可能是诗人们有意或试图从中找出内容与形式的连接点，以便提升酬唱游戏的趣味性与艺术性。

四、以韵点题：从有意味到有意义

题韵关系起始时比较随意，一题一韵或是同题不同韵，是分题又分韵活动常见的形式，到了分题又分韵的活动日益成熟后，人们不太满足于纯粹技巧性的题韵设置，越来越在意题韵之间的关系，希望寻找到二者之间最有意义的契合点。上节所云之以题为韵，不过是找到了题韵之间最为表面化的联系，而此节所云之以韵点题，才真正使题韵之间有了相互依赖的关系。

宋人集会时，一般会推举一个“主约”者，“主约”者可以自己安排题韵，也可以寻找一个“擅

^① 《白香山诗集》卷40《一字至七字诗》下引《唐诗纪事》为注，而其他白居易诗集或未收录此诗或从《唐诗纪事》辑录。则诗或即唐人做，序却似乎是宋人后加。

场者”赋题赋韵。安排题韵的“擅场者”必须具备深厚的文学修养或擅长创作，而且十分了解此次聚会的目的、参与的人数等情况，因为他要根据聚会的目的和人数，安排相应的题韵。所安排的各“题”一定是大家都感兴趣、合乎人数并自成系列的，各“韵”则不仅要与人数对等，而且要有文献出处或是一句成语，更重要的是必须符合此次聚会的目的或点明其主题。譬如程俱《北山集》卷二有诗题《与江仲嘉褒、赵叔问子昼、潘果卿果分题赋诗》，以“颜鲁公、裴晋公、贺监、陈希夷画像”为题，以“我思古人”为韵。余得《裴晋公》、“我”字韵一首》，可知此次聚会四人，所分之题为四幅唐宋名人画像，而韵句“我思古人”，出自《诗经·邶风·绿衣》：“我思古人，俾无忧兮”、“我思古人，实获我心”。韵句与人数相等，且符合发思古之幽情的酬唱目的，连省略的《诗经》后句都在暗示主题。这就是以韵点题。卷五还有《同叔问诸人以“橘栗柿蔗”为题，以“东南之美”为韵，余得“橘”、“美”字韵一首》，可知四人以当地四种特产为题，韵句出自《尔雅》“东南之美者，有会稽之竹箭焉”，称颂所咏四物是如“竹箭”一样的“东南之美”，这就是本次聚会咏物的主题基调。多数聚会酬唱不必分立多个标题，而只有一个共同的题目，这个题目就是聚会的目的或主题，这就需要擅场者精心选择韵句来点明。如惠洪《石门文字禅》卷二十四《四绝堂分题诗序》云：

余曰“东坡尝曰‘故山去千里，佳处辄迟留’^①，此语殆为公今日之游说也。”于是分其字以为韵，赋诗纪事。

惠洪之所以选择苏轼的词句为“韵句”，是因为此次聚会的目的是为送别张廓然而作。“宣和三年秋七月，青社张廓然罢长沙之教官。十五日渡湘，将北归，馆于道林寺，携家遍游湘山胜处，如人经故乡，恋恋不忍去。”苏轼的“故山归去千里，佳处辄迟留”正好概括了张廓然对“湘山胜处”的恋恋不舍，可以说是点题之作。这种用前人诗句、词句或其他经典语句作为分韵之“韵句”，且兼作或点明聚会之主题的做法，在酬唱之风与以才学为诗之风并盛的北宋中期兴起且立即风靡，成为最有意义的酬唱活动样式，也成为此后文人聚会时分题分韵的一个最为常见的活动规则。譬如送别聚会，这是唐以来传统分韵诗歌之大宗沿袭，其“韵句”一定与送别的主题气氛有关，邹浩《送裴仲孺为太和尉》注云“时与崔遐绍、苏世美、乐文仲、王仲弓，以‘故人从此去’为韵，分得‘去’字”，其韵句出自杜甫的《送何侍御归朝》“故人从此去，寥落寸心违”。李流谦《以“春草碧色”分韵，送朱师古知雒县，得“色”字》，韵句出自江淹《别赋》：“春草碧色，春水绿波，送君南浦，伤如之何。”这些韵句都点明他们送别的主题在于依依惜别的情感。而有的送别聚会关注的则是被送者本身。如苏轼等人《送范中济经略侍郎分韵赋诗》，与会者八人，用《诗经》中“元戎十乘，以先启行”八个字分韵，韵句与范中济身份与远行目的十分契合。^②此外如李流谦《雍资州送行诗序》“大丞相诚之至以侯心熏忧患，果于自去，上乃听，以资中付之。于是蜀之仕于中都者，勇侯之退，而荣其归也，合饮以饯之，以‘屡荐不入官，一麾乃出守’分韵赋诗”；度正《性善堂稿》卷一《送王中父制干东归探韵得限字》自注云“分韵用‘离别不堪无限意，艰危深仗济时才’”；《攻媿集》卷一百七宋楼钥《通判姚君墓志铭》：“馆阁皆一时名胜，惜君之去，相与饯饮道山，用‘风流半刺史，清绝校书郎’分韵赋诗以送之。”从其所用的韵句看，这几组饯别诗的主题，显然更注重被送者的气节、人品与个性。

集会而怀念共同的友人，其分韵的韵句一定足以概括友人的道德品质与性情气质，或者足以表达怀念之情，江西诗派中人谢逸诗集中这类诗题颇多，如《怀李智伯，以洪龟父赠智伯诗“气盖关中季子心”为韵，探得盖字》，其中的韵句就令人想见李智伯的豪迈之气《集西塔寺，怀亡友汪信民，以“言念君子，温其如玉”为韵，探得念字》，则刻画出与李智伯气质截然不同的汪信民形象；而其

^① 苏轼《水调歌头》：“故山归去千里，佳处辄迟留”。因参与集会者十人，所以有意去掉“归”字。可知“擅场者”会根据聚会现状稍微更改原句。

^② 苏轼有可能是“以韵点题”规则的创始人。尚待进一步考证。

《游西塔寺分韵赋诗，怀汪信民，以渊明停云诗“岂无他人，念子实多”为韵，探得念字》，表达的则是对汪信民的思念之情。以韵句点题，令人一眼可知聚会分韵的主题或者中心，由此也了解分韵诗的大体主题指向。谢逸还有几首诗题如《游西塔寺，分韵咏双莲，以“太华峰头玉井莲”为韵，探得华字》、《与诸人集陈公美书堂，观雪，以“朔雪洗尽烟岚昏”为韵，探得烟字》、《游逍遙寺，咏庭前柏树，以老杜病柏诗“偃蹇龙虎姿，主当风云会”为韵，得蹇字》，记录了诸人集会咏物，就所咏之物，而选择与之相关的著名恰当的诗句作为分题之韵句，选择的过程可以看出诗人们的对沈传师、韩愈、杜甫等人诗歌熟悉的程度以及以韵点题的良苦用心。

游览分韵之韵句，一定与游览的时节、地点、内容、情绪有关，南宋时期此风更烈，理学家朱熹与其诗友登山临水往往用此方式，如《十月上休日，游卧龙玉泉三峡，用山谷“惊鹿要须野草，盟鸥本愿秋江”分韵得“鸥”字》、《游百丈山，以“徙倚弄云泉”分韵赋诗得“云”字》、《同邱子服游芦峰以“岭上多白云”分韵赋诗得“白”字》、《九日登天湖以“菊花须插满头归”分韵赋诗得“归”字》、《游武夷以“相期拾瑶草”分韵赋诗得“瑶”字》等等，这位理学家似乎要炫耀其虽然严肃理性却不失风雅，诗集中颇多这样充满诗意的分韵韵句。其他诗人也多有此种行为，如冯时行《游东郊以“园林无俗情”为韵得情字二首》。

节令分题分韵活动，如李流谦《中秋玩月，以东坡诗“不择茅檐与市楼，况我官居似蓬岛”为韵得“似”字》、《峡中重九，以“菊有黄华”分韵得“菊”字》，谢逸《冬至日，陈倅席上分赋“一阳来复”，探得“复”字》，朱熹《岁晚燕集，以“梅花已判来年开”分韵赋诗得“已”字》都在从前人诗句成语中寻找韵句，以说明主题。张孝祥还将这种活动扩展到庆贺宴席上，有《吴伯承生孙，交游共为之喜。凡七人，分韵“我亦从来识英物，试教啼看定何如”，某得“啼”“定”字》，正是其诗所谓“得孙当赞喜，唤客便分题”。

与佛禅有关的分韵诗，其韵句一定也要与佛教禅理相关，譬如苏轼有《参寥上人初得智果院，会者十六人，分韵赋诗，轼得心字》，所分的韵句来自《圆觉经》，因为在佛教寺院聚会，与会者有僧人，而苏轼等俗众又都与佛禅有缘，所以选择佛经中的成句作为韵句以说明聚会主题。邹浩《宽夫率同诸公谒大悲寺，观所画圣像，以“回向心地初”分韵赋诗，得初字》，韵句出自杜甫《谒文公上方》“王侯与蝼蚁，同尽随丘墟。愿闻第一义，回向心地初”；谢逸《游泉庵寺怀璧上人，以“徐飞锡杖出风尘”为韵，探得徐字》，韵句出自杜甫《留别公安太易沙门》“先踏炉峰置兰若，徐飞锡杖出风尘”；也都点明方外聚会的目的。诗人们通过取韵句于经典的方式，不仅是向古人和经典致意，而且让其为此情此境的现状服务，让经典穿越时空，发挥出其最大的意义。

以韵点题，应该是分题分韵活动中最有意味最有内涵的形式，这种分韵法，不仅讲究韵句出处、更注意照顾到集会的人数、主题。其韵有宽有窄，有平有险，不像早期分韵那样全以险僻难人，也不像以前分韵那样无序或无味，而是找到了题韵之间最大程度的关联，使得纯粹技术性的游戏变得更有艺术趣味，将分题分韵的性质从游戏提升为艺术，因此受到有宋一代文人喜好，成为分韵诗的主导形式。宋人在大量酬唱活动中继承了前人艺术游戏的方式与精神，更以丰厚的才学将分题分韵规则发展得更加有序、有意味、有意义，为酬唱形式艺术做出了贡献。明清人的酬唱规模常常超越前代，但其规则方式却很难超越。杨万里《答建康府大军库监门徐达书》云“或属意一花、或分题一山，指某物课一咏、立某题征一篇，是已非天矣。”指出分题一类的诗歌创作，在创作发生学上属于人为的、具有强制色彩的催生，与传统一贯尊崇的自然流露创作形态相比，略逊一筹。但诗歌创作本来就是人的精神活动，就是人类想要以人工夺天巧的行为，所以“天”与“非天”之说并不足以区分创作形态的细微区别，也无法判定其作品优劣。何况分题分韵经过多少代人的不懈努力，已经发展出巧夺天工的精致形式，仅是这种形式就足以令人欣赏玩味了。

责任编辑：焦 宝